

第 3262 號公告

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條例 (第 1115 章)

現公布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業已依據獲授予的權力，行使《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條例》(第 1115 章) 第 10(3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再度委任郭珮芳女士為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成員，任期六個月，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